

今冬能否供热 这几个小区吃了“定心丸”

供暖倒计时一个月，济南各大热企接受问政

问政面对面

□记者 杨璐

天气越来越冷，还有一个多月左右，供暖季将来临，如何确保市民温暖过冬？10日上午，“齐心协力，确保市民温暖过冬”，济南热电有限公司、济南热力集团有限公司、济南东泰热力有限公司、济南绿园供热有限公司、济南市匡山热力中心负责人接受济南电视问政。没有集中供暖的小区，何时能用上热？已经实现集中供暖的，暖气不热怎么办？成了大家反映最集中的两方面。

1 多个小区承诺12月前供暖

历城区洪楼南路13号和15号院的居民反映，他们申请集中供暖已经好几年了，但一直供不上，到底症结出在什么地方？济南热力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、董事长潘世英回复时表示，一些老城区原先没有考虑集中供热，寸土寸金，选换热站非常困难。按照《山东省供热条例》的规定，换热站站房和土方工程是由房产商或业委会来提供。“这个也找了好多次，最后在老换热站的旁边地方新建一个换热站，原来的再加上新建的，应该能满足这几栋楼的供热需求。”而且也面临一个问题，就是用户资料没有收集全，要在10月20日之前把资料收全，这样能够在12月供上暖气。

正觉寺小区也有部分回迁居民没有实现集中供暖。潘世英说，原因主要是小区管网需要升级改造，“年初已经列到开工计划里，所以今



根据规定，供暖室温在14-18度之间，退费50%；如果14度以下全额退费。

资料图 周青先 摄

年能够在11月15日之前确保供热。”离正觉寺小区不远的趵突泉小区，这个小区的居民今年能供上暖吗？济南热电有限公司党委书记、董事长刘衍波回应说，这个也涉及开放式老旧小区的供热问题，因建设初期没有做相应的配套设施的规划和预留，居民改造意愿是不是统一、有没有地方选址建站、有没有水电配套等都决定了这个区域能不能在一定时间内供上暖。“趵突泉小区大约有800多户，供热管道已经安装到位了，截止到昨天，应该是属于收尾阶段。可以确认的是，11月15日之前一定供热，大家关心的包括开户、收费等会在调试过程中通知，提供相关服务。”

王官庄小区多年没有办法实现集中供暖，原因到底是什么？刘衍波表示，随着城市发展，热源建设也是一个突出问题。针对这个

区域，济南在腊山新建了一座热源厂，预计今年年底建成并具备运行条件。热源厂建成以后，再建设新的管网，区域的供热问题就能解决了。“如果没有特殊情况，明年这个小区的供热问题我们解决。”另外，区域内的王官庄小区幼儿园由于是特殊群体，目前为止先采用空气源热泵这种新能源供热方式。“待热源厂建成后，幼儿园再接入城区集中供热。”

舜承苑轴承厂宿舍盼集中供暖也是很多年，作为老旧小区地方狭窄，换热站成了供暖拦路虎。济南绿园供热有限公司总经理赵晓辉表示，目前的办法是，在附近有有几个站，看看能不能扩建，不过因为原来的供热站是别的厂家的，用人家的地和设施，牵扯到费用问题。“只要承诺地方可以用，我们就牺牲我们的利益，不行就采用租或者其他付费的方式进行。不过，这个

小区从目前的情况来看，今年有点困难，明年肯定可以。”

柳行小区的居民一直没有集中供暖。潘世英回应说，居委会已经在两个楼中间找了几个车位，换热站的问题基本解决，现在正在出设计，同时也将督促居委会，要求居民住户抓紧时间把相关资料交到居委会，10月20日以前提报到热力集团。“我们加班加点，最快不含工程要一个月的时间。我们想特事特办，专门安排了相关队伍去做工作，争取在12月初正式供上热。”

2 14度以下全额退费

已经实现了集中供暖，但是暖气不热，也是供暖投诉很集中的一个方面。

西蒋峪小区居民反映，他们交了暖气费，觉得没有完全享受

到供热服务。济南东泰热力有限公司总经理张文昌回复表示，前两年是由开发商管理，去年接管后发现很多问题，有些问题在供热期间已经解决，解决不了的在停热后进行了全面的检查，阀门坏的进行更换，滤网出问题的进行更换。今年的供热季确保大家都暖和过冬，“可以让每家每户都热起来”。

燕山新居小区也有居民反映暖气不热。张文昌回复表示，今年停工以后，对小区的阀门、滤网、供暖设备进行了升级改造、更换更新，今年暖气会热起来。

世佳戎居小区居民，对于供热怨气比较大。济南市匡山热力中心总经理张文利表示，这个小区今年是第四年用热，从开始用热，换热站承建到管网，都是由开发商自己处理。经与开发商沟通，双方今年8月份达成了共识，部分配套费交给热力中心。“我们今年接过来以后，跟开发商合作，把原来楼前阀堵着不进水的地方都重新弄了一遍，管网也都重新清理了。”张文利承诺，保证世佳戎居小区居民的集中供暖今年完全达标。

和润幸福城的一位租户反映，交了暖气费之后，一直给物业反映供暖不热，因为是第一年供暖，物业一直在调试，他带着热力公司去测试温度，最高是14度，最低是12度。对此，潘世英表示，按照管理要求，第一年是由物业公司或者房地产公司来承担供热任务。“不达标退费这是政府定的，无论是物业公司、热力集团，有测温确实不达标的，会协调和督促物业公司把费用退回。2015年咱们市政公用局有一个不达标退费的办法，就是在14度-18度之间，这一块是退50%；如果14度以下，是要全退的。”

儿童用药 拒绝滥用



□记者 董昊霄

秋季昼夜温差大，进入秋季气温逐渐转凉，疾病高发期也随之而来，不少医院和诊所的输液室也都排起了“长龙”。宝宝病了相信没有谁会比家长更着急，甚至有的家长为了孩子好得快，主动要求医生给宝宝输液。对此，山东省食药局工作人员提醒：儿童用药一定要严格把关拒绝滥用。

如今单独的儿童用药种类和数量相对较少，不少药物使用说明书上表明“儿童酌情减量”。泰山学者、山东省儿童医院副院长、医学博士韩波在接受采访时表示，酌情减量需要根据孩子的体重(参考儿童的日龄月龄和岁数)进行服药，更准确的药物服用量则需要参考孩子的体表面积，由医务

工作者进行测算得出药物服用量。“症状消失并不等于完全好转，自行停药很不科学，因为所有的疾病治疗都是有疗程的。”韩波教授提醒，儿童用药需要在医生的指导下进行，特别是应用抗生素，若自行停药不仅疾病可能会卷土重来，还有可能产生耐药。

当然，家长也无需特别惧怕抗生素，如果是感染性疾病，且这种感染性疾病如果是细菌、衣原体或支原体，则应该用抗生素。如果是病毒感染，或者是没有任何的明确的病原感染，则可以不用直接使用抗生素。在临床上，孩子如果感冒需要查血常规和C反应蛋白，通常来讲白细胞、中性粒细胞、血小板和crp数值升高，孩子倾向于细菌感染；如果是白细胞降低，淋巴细胞升高，血小板不升高或者有的孩子还会降低，crp也是零，那么这就提示我们孩子可能是一个病毒感染。韩教授称，判断到底是细菌感染还是病毒感染还需要结合临床表现。她表示，家长不能自己随便给孩子应用抗生素，必须在医生指导下用药。

员工给单位造成损失 用人单位能否全额扣除工资



案例：李某与某机械设备公司签订3年期劳动合同，约定“因工作失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，应当依法赔偿损失，并从其工资中扣除”。2017年5月，因公司未支付其2017年4月工资，李某申请劳动争议仲裁，要求公司向其支付工资9800元。公司辩称，李某作为业务骨干，双方于2017年4月初商定好去美国参加展会，李某向公司提交了护照等资料，公司为其办理出境手续及购买机票支出22000元。但李某因个人原因不去参展，更换人员给公司造成重大经济损失，

为此，根据劳动合同约定扣除了李某4月工资，以抵扣其所受损失。仲裁委员会裁决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2017年4月工资7840(9800-9800×20%)元。

解析：劳动报酬不同于普通债权，劳动者获得合法的劳动报酬是不可侵犯的权利，用人单位不得将其损失和劳动者的劳动报酬自行抵销。对于用人单位的损失追偿权，法律法规亦有相关规定予以保护。本案中，李某因个人原因放弃去美国参展，给公司造成实际损失，而且双方劳动合同约定“因工作失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，应当依法赔偿损失，并从其工资中扣除”，因此用人单位有权依法从李某的工资中扣除。但用人单位直接扣完当月工资9800元，违反了《工资

支付暂行规定》第十六条中“每月扣除的部分不得超过劳动者当月工资的20%”的条款，存在克扣情形，应予以返还。因此，在双方调解不成的情况下，仲裁委支持劳动者主张的部分劳动报酬，并建议用人单位对其损失逐月从李某工资中依法扣减。

依据：《工资支付暂行规定》第十六条规定：因劳动者本人原因给用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，用人单位可按照劳动合同的约定要求其赔偿经济损失。经济损失的赔偿，可从劳动者本人的工资中扣除。但每月扣除的部分不得超过劳动者当月工资的20%。若扣除后的剩余工资部分低于当地月最低工资标准，则按最低工资标准支付。

通讯员 毛可超

新闻热线

0531-85193939